# 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78 号),同意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关 于同意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函》(北证函〔2022〕238 号)批准,本公司股票于2022 年11 月24 日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股数为 11,28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60 元/股,募集 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8, 288, 000. 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3, 358, 234. 23 元 (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929,765.77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 并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出具《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实收资本验资报告》(大华验字 [2022]000818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湖南新威凌金属新 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经公司 2022 年 5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2022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制度于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施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并已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金鹏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按募投项目进度分批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新威凌金属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威凌")及湖南新威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威凌")及湖南新威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威凌")及湖南新威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威凌")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四川新威凌与湖南新威凌均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川新威凌与公司、中泰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湖南新威凌与公司、中泰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于 2022年 12 月 20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1)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40040400000000000	10.011.000.00	0.076.400.07	
公司长沙金	1901018029200259175	18,011,200.00	8,076,138.27	
鹏支行				

中国光行 公 江 (国 )	78740188000158465	70,000,000.00	0.00	已注 销 (注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609379285906	12,540,950.94	4,581,279.07	注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	66150078801400001802		260,716.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麓谷科 技支行	8111601011500638349		948,876.34	
合计		100,552,150.94	13,867,009.70	

- 注: 1、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108,288,000.00 元差额 7,735,849.06 元,系中泰证券从募集资金中扣除的发行费用;
-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共计 6,000,000.00 元,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609379285906 余额中未包含该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3、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支行(曾用名: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78740188000158465 中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按规定及披露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日对此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此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泰证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投项目情况

**2023** 年 1-6 月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金额
30,954,122.20
33,450,000.00
242,313.64
44,779,426.14
32,796,440.81
9.452.036.63
8,453,026.62
1,740,427.52
1,740,427.32
1 797 226 00
1,787,326.00
2,205.19
6,000,000.00
13,867,009.70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2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 5,506,144.59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362,797.71 元。截止 2023年6月30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 财产品 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 财起始 日期	委托理 财终止 日期	收益类 型	预计年化 收益率(%)
新威凌	银行理	智 能	33, 450, 000	2022 年	2023年6	保本固	2%
	财产品	存款		12 月 29	月 27 日	定收益	
				日			
新威凌	银行理	协定	10, 509, 167. 93	2022 年	2023 年	保本固	1. 55%
	财产品	存款		12 月 27	12 月 26	定收益	
				日	日		
新威凌	银行理	协定	10, 043, 872. 00	2023年1	2024年1	保本固	1. 55%
	财产品	存款		月 10 日	月9日	定收益	
新威凌	银行理	结 构	6, 000, 000. 00	2023年2	2023年8	保本浮	3. 28%
	财产品	性 存		月6日	月9日	动收益	
		款					
新威凌	银行理	协定	1, 524, 073. 29	2023年4	2024年4	保本固	1.6%
	财产品	存款		月 10 日	月 10 日	定收益	

转存方式为标准化转存(每日转存),活期留存下限为 100 万元,转存最小金额为 50 万元,转存增量金额为 5 万元。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每日日终从指定签约账户自动扣划协议约定的存款金额,每日扣划一次,循环进行。对公智能存款(A 款)在存期届满后的第二天,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自动将本金和利息划入签约账户,当日起续做本存款业务,并循环进行,直至协议终止。公司可以根据资金需求提前支取,系统自动将存款账户的相应金额转入签约账户,待签约账户结息时,按照结息日挂牌公告的活期存款利率一并结计利息。公司可以根据需要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提出终止协议申请,双方在终止协议上签字、盖章后,终止协议生效。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光大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按规定及披露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对此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开通的智能存款业务相应终止,上表中委托理财金额为公司智能存款业务的最高金额;

2、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定存款合同》,根据合同约定,银行记录公司结算账户每日存款信息,当公司结算账户存款余额超出基本额度时(其中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金鹏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的合同中约定基本额度为 50.00 万元,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的合同中约定基本额度为 10.00 万元),超出该基本额度部分的存款按照协定存款利率计息,该基本额度(含)以内部分的存款按活期利率计息,协定存款的资金仍保留在开通协定存款业务的结算账户中。上表中公司三笔协定存款理财金额为本报告期公司开通协定业务的三个募集资金账户的最高余额。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行为。

#### 六、备查文件

- (一)《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决议》;
- (二)《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决议》。

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

###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94, 929, 765. 7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989,894.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 359, 207. 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0%						
	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湖南生产基地年产 2.55万吨超细锌粉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及研发检	否	12,540,950.94	1,740,427.52	1,740,427.52	13. 88%	2024年12 月31日	不适用	否

测中心建设									
项目									
四川生产基									
地超细高纯	否	10 011 000 00	0 452 006 69	0 061 022 20	50. 31%	2024年6月	てそ用	否	
锌基料生产	省	18,011,200.00	8, 453, 026. 62	9,061,032.30	50. 31%	30 日	不适用	台 日	
线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	否	C4 977 C14 99	20 700 440 01	C4 FF7 740 OF	100 00%		アチ田	否	
金	省	64, 377, 614. 83	32,796,440.81	64, 557, 748. 05	100. 28%		不适用	台 日	
合计	_	94, 929, 765. 77	42,989,894.95	75, 359, 207. 87	-	_	-	_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									
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			不适用						
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ナゾ田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2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							

	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5,506,144.59元及		
	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362,797.71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预先投入募投		
	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て 年 田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		
	开的 2022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 │ │ │ │ │ │ │ │ │ │ │ │ │ │ │ │ │ │	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的闲		
世界內面新来資金购买相大理则产品情况说 明 明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		
97	不超过12个月。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3,867,009.70 元,使用募集资金		
	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6,000,000.00元,未来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1, 元 /1/		